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向南昌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韩公司”）向南昌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为华韩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均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对象华韩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而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也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本次对外担保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担保协议将在南昌银行广州分行同意华韩公司的短期借款申请后签订。

截至2014年4月28日，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人民币5876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韩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由公司与韩国大煨凹版设备有限公司、韩国韩进P&C有限公司、香港冠山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诚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创实业”）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60%、15%、5%、5%、15%。注册资本210万美元；注册地点：佛山市轻工三路7号；法定代表人：黄丙娣；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卫生塑料薄膜及其系列产品；华韩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

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47	12241
负债总额	8328	8042
净资产	4319	4199
	2014年1-3月 (未经审计)	2013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11	24300
净利润	120	609

该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公司与韩国大煥凹版设备有限公司、韩国韩进 P&C 有限公司、香港冠山发展有限公司、诚创实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韩公司拟向南昌银行广州分行申请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半年；公司拟为华韩公司本次短期借款提供全额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担保协议将在南昌银行广州分行同意华韩公司的借款申请后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由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全额提供，对本公司而言，本次承担的担保风险大于本公司所持股权比例。但考虑到该公司是公司绝对控股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贷款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担保风险可控。同时，为了降低风险，华韩公司的股东诚创实业拟将其持有的华韩公司 15% 股权质押给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华韩公司将按本次借款全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为满足华韩公司的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为其短期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将加强对华韩公司的资

金与经营的管理和控制，避免担保风险。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发生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876 万元，占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3.38%，均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 50%。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